

山东财经大学文件

政研〔2018〕15号

山东财经大学 关于印发硕士研究生免修公共外语课程 管理办法的通知

各教学院部（科研机构）、各职能部门、各教辅单位：

《山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免修公共外语课程管理办法》业已经2018年9月7日召开的校党委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山东财经大学
2018年9月21日

山东财经大学

硕士研究生免修公共外语课程管理办法

为进一步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，推进硕士研究生公共外语教学改革，提高公共外语课程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免修条件

硕士研究生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申请免修公共外语课程：

1. TOEFL 成绩 90 分及以上（2 年内有效）；
2. GRE 成绩 300 分及以上（5 年内有效）；
3. GMAT 成绩 660 分及以上（5 年内有效）；
4. IELTS 成绩 6.5 分及以上（2 年内有效）；
5. WSK（PETS-5）成绩合格（3 年内有效）；
6.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（CET-6）成绩 550 分及以上（3 年内有效）；
7. 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（TEM-4/8）成绩合格及以上；
8. 在官方语言为英语的国家获得了学历和学位（以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为准）；
9. 获得英语、日语、法语、德语、俄语专业本科毕业证和学士学位证，且入学考试所报的外国语语种与本科专业一致。

外语水平符合以上免修条件的硕士研究生，可提出免修公共外语课程的申请，经学校审批通过后，免修免考相应课程，获“免修”成绩和学分。

二、申请办法

符合免修条件者，于入学报到 2 周内提交“山东财经大学研究生免修公共外语课程申请表”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，经所在培养单位审核汇总后，提交研究生院审批和留档。逾期不予办理。

本管理办法自 2018 级硕士研究生起执行。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山东财经大学研究生免修公共外语课程申请表

山东财经大学研究生免修公共外语课程申请表

姓名		学号		入学年月	
学院		专业		学位类别	
申请免修课程					
课程号		课程名			
申请条件	考试成绩单	(考试名称和成绩)			
	毕业证/学位证	(毕业学校和专业)			
<p>本人承诺：以上信息填写准确，证明材料真实可查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申请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
学院审核意见					
<p>申请免修课程与培养计划中课程是否相符 是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<input type="checkbox"/></p> <p>研究生所提交材料原件与复印件是否一致 是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<input type="checkbox"/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核人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公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核时间： 年 月 日</p>					
研究生院审核意见			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核人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核时间： 年 月 日</p>					